

中國文化大學理學院應用數學系畢業修業規定【103學年度起入學新生適用】

103.10.24 (103)學年度第2次系務會議通過

103.11.05 (103)學年度第2次院務會議通過

- 一、為強化本系學生整體學習成效與專業能力，提升畢業生之升學與就業競爭優勢，特訂定本規定。
- 二、學士班學生除修畢應修科目及學分數外，需符合以下修業規定始得畢業：
1. 通過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依本校「大學部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實施辦法」辦理。
 2. 參與服務學習，依本校「服務學習實施辦法」辦理。
 3. 參與全人學習護照各項學習活動達認證標準，依本校「全人學習護照實施辦法」辦理。
 4. 修習「職業倫理」、「中華文化專題」，依本校「職業倫理教育實施要點」及「中華文化專題教育實施要點」辦理。
 5. 通過以下核心能力檢核：

理 學 院	核心 能力	自然科學知識的能力		理論與實務 結合的能力	國際化與團隊 溝通合作能力	多元整合的能力
	檢核 機制	1. 「基礎科學概論」課程的學習結果。 2. 「地球系統科學概論」課程的學習結果。 3. 「學術研討會」參與的情形及學術期刊或學術研討會論文發表。 4. 畢業專題論文發表、張貼報告比賽或學位論文寫作。		1. 各專業系所相關必修基礎理論課程的學習結果。 2. 各專業系所相關必修實習課程的學習結果。	1. 至少參加1次國際性研討會或兩岸研討會或移地學習，以拓展學生國際視野。 2. 依照學校訂定語文畢業門檻通過要求。	1. 修習「數位地球學程」規劃之課程的學習結果。 2. 修習其他跨領域學程規劃課程的學習結果。 3. 修習「專業學分學程」規劃之課程的學習結果。 4. 修習輔系或雙學位。
學 士 班	核心 能力	具備基礎科學知識 能力	具計算、分析、演算法與證明等能力	使用數學或套裝軟體求解問題能力	解釋結果與表達溝通能力	
	檢核 機制	完成基礎科學概論與科技倫理課程	完成本系應用數學、統計科學或計算機科學學群之一	完成本系應用數學、統計科學或計算機科學學群之一	修習本系一門專題課程，並完成專題報告	

- 三、本修業規定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教務會議、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